询比采购公告

申能光明长江养殖场55.8兆瓦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手续及验收服务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PC-0125-26J6-FS0162）

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征集承包商（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　申能光明长江养殖场55.8兆瓦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手续及验收服务采购项目

1.2 项目概况:申能光明长江养殖场55.8兆瓦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场址位于上海市崇明区东平镇，拟利用地块为长江水产养殖场的范围，面积约2120亩，由若干个池塘水域、塘埂、道路组成，场地平整无明显起伏，塘埂冲刷垮塌较为严重，后续需进行鱼塘清淤及改造修复工作。经实地调研，站址内不存在旅游区、军事区和矿产压覆等敏感性因素，存在部分基本农田需做一定避让。本项目建设装机规模为66.68928MWp，主要建设在水面上方及塘埂区域。项目采用分散逆变、一级升压、集中并网方案，太阳能板组串后通过小线接至组串式逆变器，直流电经逆变器逆变后变为交流电，再升压至35kV之后接入新建110kV升压站，最终以1回110kV出线送出。

1.3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福建工程有限公司

1.4 采购方式：公开询比采购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统筹服务：质监验收、稳评验收、安全验收、消防验收、办理并网手续、并网验收、反恐验收、档案验收；生产准备费、桩基检测、工程质量检查检测费等统筹组织工作。（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2 计划工期：计划开工日期以发包人通知日期为准，计划完工时间为2026年12月30日

合同实施过程中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工期进行适当调整，发包人有调整工期的权利，分包人不得因此增加费用，工期约定按最终签订的合同执行。

若因投标人原因，导致项目无法在2026年12月30日完成全容量并网投产，发包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按照合同总价款每日0.1% 计取，同时投标人须全额赔偿发包人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2.3 建设地点：上海市崇明区东平镇

2.4 质量要求：

1、达到设计及国家、行业有关施工规程和规范要求。

2、满足发包人各项验收要求。

3、不发生任何质量事故，项目验收合格率100%，有效控制质量通病。

4、工程档案规范、齐全、准确，移交及时。

5、本工程应按照最新版的《电力建设工程现行管理文件及技术标准名录》、《风电工程建设验收标准》等文件执行。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依法设立且其资质、财务、业绩、信誉、项目主要负责人满足下述要求，并在人员、业绩、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相应能力。

3.1.1 资质要求：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包含【工程技术服务】或【发电技术服务】或【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或【工程咨询】等经营内容，并为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注册或子企业级认证供应商。

3.1.2 财务要求：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良好的财务能力，提供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提供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

3.1.3 针对本项目，响应人须配备主要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其中项目负责人需取得**电力相关**（电力、新能源相关）**【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服务人员数量满足本项目工期需要。以上人员必须是响应人正式职工，不可以兼职，需保证人员稳定，如有调整，需提前告知采购人，并得到采购人认可。

3.1.4 业绩要求： 近五年承担过的类似工程不少于一个（提供合同协议书，必须提供清晰复印件）

3.2 其他要求：响应人应提供真实的资格文件，以证明其符合应答合格条件和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为此，所提交的应答文件中应包括下列资料：

(1)响应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订立合同的权利；

(2)响应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的状态资产未被重组、未被接管、未被冻结，营业执照未被吊销；

(3)响应人没有处于行政主管部门或中国电建集团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处罚期内:

(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5)响应人不得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6)响应人在评审期间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4)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询比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 19:30（北京时间）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获取采购文件。响应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

2、本次采购不提供纸质版采购文件，本次采购项目不收取标书费。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18 日 14：30（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5.2 投标工具下载：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门户服务-下载中心-中国电建采购招标平台投标管家。

（1）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

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需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

（2）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响应人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制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5.3 各响应人须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响应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5.4 响应文件的开启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开标工具全流程远程在线开启。

5.5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5.6 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咨询入口：网站首页-服务中心-“登录系统，联系您的专属业务顾问”。

6.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电建集团福建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潘墩路 36 号

联 系 人： 江工

电　　话： 0591-63033166

电子邮件： 898618086@qq.com

7.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7.1 如有异议，请按本公告函公布的联系方式向采购人反馈。

7.2 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需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8、纪检监督机构 分包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电建集团福建工程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591-63063793）提出投诉。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福建工程有限公司